

证券代码：833943

证券简称：优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2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罗辑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监事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许翔、崔彦军因工作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

《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60)、《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6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6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牛支行申请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牛支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大写壹仟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期限1年。上述贷款由公司信用方式提供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4日